

## 麦田守望者

□ 贺旺成

人，可以去的地方很多，可以回的地方却很少。

麦子熟了，而我已经扛着蛇皮袋返乡收麦子。就像候鸟总要飞往南方，雌鱼总要溯流而上。麦子熟了，就是最大的使命召唤。

记忆中的夏收，是一个漫长的季节。那时的机关、工厂、学校都会放时间不等的忙假。在联产承包到户不久的苏南丘陵地区农村，每家承包地加上自家旱地自留田，麦子种植都在五六亩以上。收麦子要凭运气，父母恨不得每天烧一炷香，祈祷老天爷不下雨。成熟的麦子一旦遇到雨水，会发芽、发霉，做饲料都不成。在“芒种到，无老少”“抢”字的氛围中，当年，尚是童子军的我，已被当作生力军来用。

收割机是不存在的。镰刀是提前磨好了的，锐利锋亮得都有点瘆人。手工割麦，两腿需站好姿势，左手对麦秆的把控，在似握似拢之间拿捏好；右手对镰刀的挥动，在使劲与助力之间互换。手掌不能对刀柄握太紧，否则，半天时间，手上就会磨出血泡。要想麦茬矮，不影响后续耕作，必须把屁股挪成90度以上，几乎趴在大地上。长辈们还会告诉你，在一垅麦子割到头之前，如果不断直起腰来，最后会让你再也不想弯下腰去。长时间的弯着腰，会让你腰疼得以为是扁北被割了腰子。一垅到头，麦芒、尘土和汗水，让你灰头土脸，看起来像个直立行走的土鳖。

仅有的乐趣，是一垅麦子割到头，男人可以一头扎进池塘，冲洗一下尘土汗水，就势喝点清凉的河水。也会偶尔在一大块麦地间，发现一窝不知名的鸟蛋，让人兴奋一阵子。为缓解这

种长时间弯腰给人的窒息感，我会在上衣口袋放上刚摘的几朵栀子花。那是当时农村仅剩的种类不多的花卉。一阵阵栀子花的清香，沁人心脾，萦绕在心怀。消解并抚平我焦虑和燥热的心态。一直以来，栀子花的清香，都是我最爱的花香之一。每到花期，我自己或我母亲都会在家里用碗盛水养着一些。燥热的夏季，闻着那样的清香味，顿时让人心静。

麦子割下来后，路好的地方，你要和生产队的（或几户共养的）牛一起，拉着板车，把麦子运到场上。更多时候，更多的田间小路，全部是靠肩挑人扛来运送。成熟的麦子既干又脆，使得麦子一旦挑上肩，路再远、再难走，中途你都不能落地休息。一旦放下担子，干、脆的麦穗就会掉满地上。那段时间，田间地头都是穿梭的挑麦人。力气大的，挑的麦子比人还高。瘦小的我，常常被压得龇牙咧嘴，担子左肩移到右肩，右肩移到左肩，只得不断加快步频。到最后只好伸着脖子，让担子横在肩上，才能把麦子挑到场上。没有人嘲笑你，也没有人同情你。在那样的环境里，一切都是那样的稀松平常。

在此过程中，我们还被要求，把落在田地里的麦子再捡拾一遍。此类活儿，都是由老人和更小的孩子干的。

当时还没有脱粒机，又名“小老虎”。脱粒麦子，是用一个石碾子，又叫碌碡，把麦子碾下来。有牛的农户，靠着牛拉着几百斤重的碌碡转圈碾压。没有大牲口的农户，在6月的大太阳下，自己就得像一头大牲口一样，两个人拉着石碾子转圈。脱一场麦子，要拉几十圈。直到现

在，看到农村村里仅剩不多的碌碡，我都有拉起来走两步转几圈的肌肉冲动。

碾压后，麦子和麦壳还是混合状态。我们会用草叉，把麦秸秆挑出来。这种草叉通常有两根或三根铁的叉齿。长时间的与麦秸秆摩擦，使得叉齿变得锃亮，锐利而邪恶，有着蒸汽朋克质感。直到多年后，看到朋友的玛莎拉蒂车子，我忍不住要去摸一把车头上的logo。这种中国农业重金属风格的logo，与我草叉的记忆有关。

挑出麦秸秆后，需要把麦粒和麦壳分离，也叫扬场。此时要有风。父亲戴着草帽，拿着木揪，站在打麦场上，45度角仰望天空，等风来。如果等了3天，还没有风，那么我们会“疯”。风起的时候，无数个田间晒谷场，无数的麦子会被一次次抛向天空，麦子和麦壳在风的吹拂下，完成了分离。金色的麦子从天空中像暴雨一样，倾盆而下，这是生生不息的生命的律动。

割麦、捆麦、挑麦、脱粒、扬场，经历了无数道工序的麦子，最后会被装袋。除了交给国家的公粮，留下种粮和口粮。如果有盈余，就以大概四五毛钱一斤的价格卖出，换作再生产的种子、化肥、农药。我们还要拿着剩余的钱去读小学，读中学，读大学。这一粒粒的麦子，就是面粉，就是油盐酱醋，就是铅笔和作业本。我清楚地记得，当粮管所的人，从小窗口里递出一张张最大面额为10元钱的卖粮款给父亲时，我当时的呼吸都有点急促，甚至有点害羞。

很多人并不理解，为什么回忆这些辛苦的经历和劳作？其实，如果你经历过把腰弯成90度的割麦子的心力交瘁；经历过牲口一样担麦子流的汗水；颤颤巍巍走在田埂上的步履蹒跚；经历过牛一样在烈日下拉碾子转圈的生无可恋；经历过雨中为麦子盖塑料布；经历过等风来；经历过交公粮；经历过没钱交学费只能卖口粮的过往；经历过中考期间，上午中考结束，回到家，把麦子挑到场上才能吃上午饭，下午再去接着中考；而一个现在做了领导的同学，没有午饭可吃，只能在水缸里舀一碗水，加点糖精，喝完下午继续中考……那么，麦子就不再是麦子，它早就成了某种图腾，某种希望。被赋予了超越一棵植物本身的宏大叙事。苦难不是财富，战胜它才是。只有经历过的人，才会读懂它的全部深意。

普鲁斯特在《追忆似水年华》中写过，唯一真实的乐园是我们失去的乐园，唯一美丽的世界是我们没有看过的世界。我们这一代是农耕文明和工商文明的跨界者。农耕文明承载了我们传统的信仰，融入了我们对土地的记忆。当农村萧条和衰落，这种信仰和记忆，都将转化为乡愁。

在那个逝去的，漫长的季节里，我一直记得夜里值守麦场。幽黑的坟堆近在咫尺，四周的蛙声一片鼓噪，满天的繁星点缀苍穹。那时的星光璀璨明亮，星光下，有远方沪宁线上火车传来的轰鸣。在漆黑的夜里，星光和火车成为唯一的亮光。那时，我常常想，如果有一天，一个少年，能够不以劳动为主业，学习为副业；不被困于这麦子的漫长的季节。他可以坐上火车，走向远方，这样的一生，该多好！

## 最美的雨

□ 真贞

无人小道，  
倾听自己心跳，  
怦然，激荡，悲怆……  
记录岁月滑过的忧伤，  
繁华的林荫厚厚包裹。

花雨落了下来，  
难承我的眼泪；  
风推竹叶沙沙作响，  
掩饰我的哀伤。

“你本是天上最美的云，  
怎奈落入这凡尘小道默默哭泣？”  
路边草儿问。  
“来人间一趟才能哭出最美的雨啊！”

走出小道，慢慢升腾，  
一片烟雨，  
花儿风儿草儿尽情爱恋，  
这微露又丝丝甜的雨。



## 乐享韭菜

□ 刘玉宝

周末读杜工部的诗，读到“夜雨剪春韭，新炊间黄粱。”突然就特别想吃韭菜。平常我是不会烧菜的人，正好冰箱里有韭菜饺子，口腹之欲终究不成问题。

韭菜到了春天就开始生长，春天的韭菜嫩生生如翡翠一般，别提让人多欢喜。韭菜到了夏天，就发疯似的生长，割一茬长一茬，生生不息。

关于韭菜，印象的就是侍弄韭菜。每当大人忙完一天庄稼活，傍晚疲惫地回到家坐在椅子上休息的时候，作为小人的就该吩咐去浇园子了，或者在大人让去割点韭菜包饺子的当儿，兴冲冲提刀收割。一垄韭菜，够割好多次，总也吃不完。印象中很少有蔬菜吃了又生，唯有韭菜见风就长。

在苏北老家，进入深秋韭菜就少见，有钱难买九月韭！而我宁可信，那个季节的韭菜只是变得更鲜美，新鲜了。只有进入冬季，韭菜的香鲜才进入想象，若再想吃只有期待来年。

然而，冬天吃不到韭菜这样的记忆，在宁波部队新兵连被刷新了。也不知是不是南方适宜韭菜生长的缘故，餐桌上突然就端上了那个季节里难得一见的美味——韭菜炒鸡蛋，韭菜炒鸡蛋因此成了那个冬天战友们的最爱。后来，我终于弄明白，冬天里的韭菜都是大棚里长的。并且知道有韭黄，至于有人闹出韭黄是用韭菜捂出来的笑话，也值得一乐。

到镇江陆军船舶学校上学后，学校食堂的厨师做韭菜又有了翻新——猪肉炒韭菜。不吃不知道，一吃还真就忘不掉，那叫一个香！至今我都不知道那是不是镇江当地的烧法。还有一道菜，韭菜炒螺蛳头，镇江几乎没有人不喜欢，而且家家都会做。

喜欢吃韭菜，可以说只要跟韭菜有关的我都喜欢。像韭菜馅饼、韭菜饺子、韭菜合子等等。记得刚转业那会儿，到镇江电视台当了一阵子记者，每到吃饭时满城找韭菜饺子，百吃不厌，以至于只要提镇江饺子店，可以如数家珍。在现在中山桥大润发位置的二楼，原来有一家东北人开的饺子馆，我曾是那儿的常客，他们家的韭菜合子也是我的最爱，住往一碗饺子不够，外加一个韭菜合子。就是近年南山一家菜馆里的韭菜合子也是我们每次去必点的一道美味点，只是后来不知为什么竟然不做，甚是遗憾。喜欢吃韭菜只是因为容易生长，在我们没有菜吃的时候，它始终都是唾手可得的一道菜，源源不断保证供给。

韭菜又称壮阳草、长生草，而我更欣赏它的另一个名字——“懒人菜”，只要种下地，浇浇水就长，甚至连肥料都不用顶，顶多就长得慢一点。割了又长，长了再割，香味不减。到了夏季，雨水丰沛，就连浇这点水麻烦都省了，尽管割着吃就是了，绝不会亏待你。

说起来韭菜也很有历史，古代祭祀就有用韭菜的记录，“四之日献羔祭韭”，被老祖先记载在《诗经》中。唐朝时甚至以韭菜作春饼生菜，称作春盘，于立春日应景迎新。在佛门弟子眼里，韭菜属于荤腥，也要戒。这其中的原因或许不是因为它辛辣，说不定就与献祭有关，只是我们无从考证。

春天到来的时候，田野里也会生出许多野韭菜，有的地方也叫野蒜，和韭菜一个味，只是辛辣更浓。小时候去田里挑野韭菜，因为它长得长长的，一眼就能识别。当然，也有笑话，笑话读死书的或者缺少社会实践的。说一个城里小朋友到了乡下，望见田野里的麦苗，欣喜地喊道：好多好多的韭菜哦。不知道现在还有没有这样张冠李戴的？田野里的野韭菜很多，一个上午挑一篮子不在话下。春天去南山或者焦山郊游，常能看见挖野韭菜的，收获还不少呢。将鸡蛋摊成一起炒，味道特别鲜美。都说民以食为天，我想无论野韭菜，还是寻常韭菜，又或者韭黄，都是家家餐桌上常见的一道蔬菜。

## 楝树果

□ 张正

五月，楝树开花。

楝树的花很好看，舒展的五瓣瓣细细长长，偏白的浅粉色；中间的花柱或花蕊却是深色的紫蓝，相互映衬在一起，远看，浅蓝浅紫，密密的一片，烟霞一般，我很少看到有花开成这种颜色，又这么艳。注意到楝树开花，是在成年以后。单位楼下院墙根，恰好有一株，孤零零的，高三四丈，粗近尺，不像是有人特意栽下的，但一定是被人默许生长了许多年的。开花时节，每次从楼下经过，我都忍不住扭头多看两眼。记不清小时候的楝树是不是这样开花的了。

情窦初开的年龄，我知道了楝树的楝是这样写。一次次，在像诗又不是诗的文字里，我喜欢借用它的果实的谐音：楝子——恋子。青春年少，我们都是枚枚“楝子”。虽然我至今想不明白，也记不起当初是怎么想的：楝，除了音同恋，它的果实，又哪里跟男女情爱扯上关系了？少年不记愁滋味，为赋新词强说愁而已。

楝树的果实，和我们这些乡下孩子的童年，倒是有许多剪不断、理还乱的关系。

小时候，我们能很快印象很深刻地记住楝树果，我敢保证，一定是因为它像极了枣子——我们这里称为牙枣的那种小枣子，也一定有哥哥姐姐们用楝树果诱惑、忽悠过我们：看，这是牙枣，你吃不吃？

楝树果什么滋味？我不记得了。但肯定用牙咬过。没有牙枣的甘甜，那是毫无疑问的。

当真吃下，估计也死不了人。因为楝树果是可以用在中药里的。我们乡间的楝树，只结小小的楝树果，真的跟牙枣的个头大差不离。我在村里卫生室的前后，见过几株品种不一样的楝树，树上结的果子，大两三倍，跟我许多年后见到并品尝到的北方冬枣不相上下。那几株楝树，是村里的赤脚医生——一位姓钱的老中医专门栽种的。我们上小学，他已经头发稀疏，脑门光光的，走路总是佝偻着背，步伐匆匆，遇见他人，都很尊敬的样子，若正在说话，声音立马小下来，或停止交谈，侧身笑咪咪地让到一边。这位钱医生，还在卫生室前后栽种过芍药、决明子等中草药，这两种，印象之所以特别深，是因为前者能开艳丽花，后者模样像花生。还有一种，我们本来以为是蓖麻，中年以后才知道，不是，它有一个更好听的名字：曼陀罗。其他还有许多种，名字、样子我都记不清了。那时侯小，只知道贪玩，身边许多事情不进脑子，不主动关注。

那就说说玩楝树果的事情。

楝树果带点椭圆形，接近圆玻璃球，可以替代弹子球玩，可分量太轻，夏天过后，又太多太常见，激发不了我们用它“打老虎”的兴趣，只是偶尔用它比划一下。楝树果的最大乐趣，是用它当打小枪的子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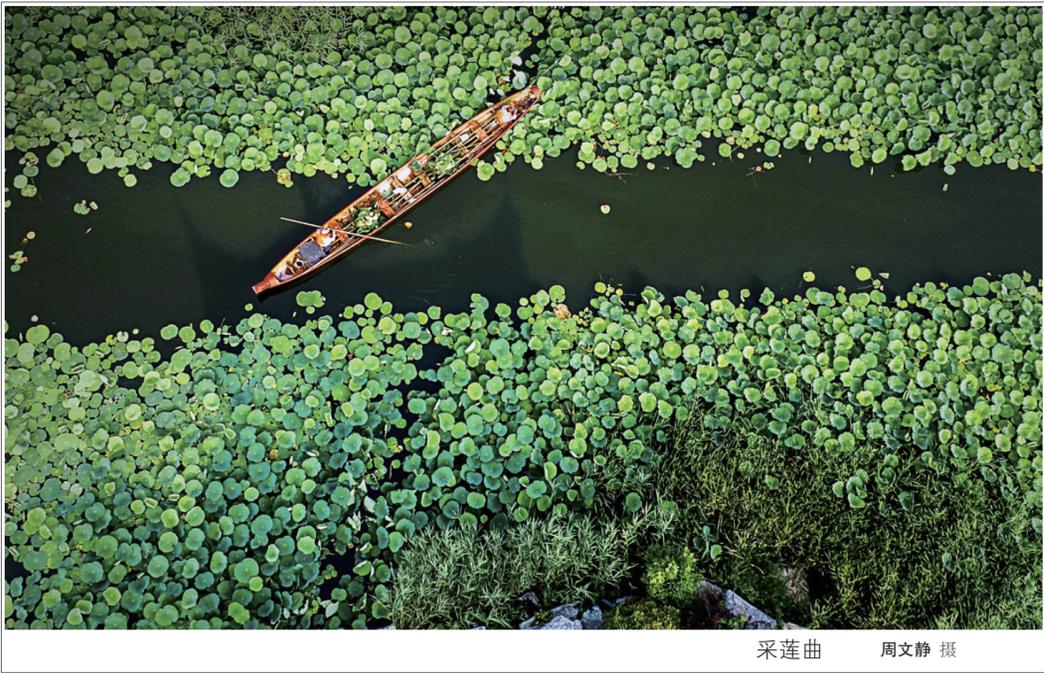
小枪的做法很简单，材料是一根竹片，一根竹篾，几根皮筋，用一把铅笔刀做工具，乡下孩子很少有不会做的。竹片的两端刻出凹槽，中间用剪刀推一个圆眼。竹篾削成粗细截然不同的两半，细的有尖，粗细以刚好能穿过竹片上的那个圆眼为宜；粗的这半，顶端也刻一个凹槽。三个凹槽，牛皮筋用，皮筋的多少以及竹片和竹篾粗的这端的长度，决定着小枪的冲击力和射程。竹篾细的一端，从竹片中间的圆眼穿过，箍上皮筋，把楝树果轻轻戳在竹篾尖尖的那头，一把十字形、弓弩状的小枪就可以发射了。左手持竹片，右手拉开竹篾粗的一端，楝树果快接近竹片了，快速松手，借助皮筋的弹力，竹篾向前冲去，瞬间的冲击力，加之惯性作用，让楝树果脱离，射向远方。

一时找不到合适的竹片，课堂上用的木直尺也能替代，当然，好端端的木直尺，被削成玩具，家长看见免不了要骂“不学好”，下次课堂上想用没有，向父母伸手要钱再买，还要挨一顿骂。

这种小枪，射程十来米不成问题。只可惜，是单发，想继续玩，得继续戳上“子弹”。这不费事，乡下孩子，都跟猴子一样灵活，手脚并用，噌噌噌爬上树，我们的口袋里，很快鼓鼓囊囊装满了“子弹”。

楝树果较重，射出去，多是呈抛物线带点弧度的，并没有多大的力，我们小孩子追逐着互射，以射到对方身上为胜利，不存在丝毫危险。

那时候的乡下，到了季节，楝树果真多，啪——啪——，我们每人一把小枪，玩得真开心。



采莲曲 周文静 摄

## 我在盩山“郁”见你

□ 陈鹏飞

人，为什么要爬山？明明晓得很累。

在镇江东乡，有座名气很大的山，平日常爱爬此山的人就多，而每年清明后第二天，会有成千上万的人齐登此山，当地还把这天定为黄明节，据考古柏老师的研究，它源于吴文化中的祭祀礼仪，以表达对故土思念或是对先人的怀念。

这山，便是盩山。258米的海拔，在西藏、云贵的那些大山面前，都不大好意思提及高大挺拔，同时，就险峻奇特来说，虽然何春华在《盩山史话》一书中讲到山上有36处悬崖和72个奇洞，可它们与华山一条道或黄山鲫鱼背一样，显然不在一个层面，不过，这些丝毫不影响爱爬这山的人越来越多。

一进山门，是段长长的坡道，平缓而宽阔，脚一踩上去，就顿时传递过来一种通透和舒畅。路两旁，竹林与树木交织密排，青草与小花相伴成趣；山顶上，山风微拂，鸟儿掠过，天空湛蓝，一派春和景明气象。

这山感觉有点深，因为走了好一阵，路两旁的景色还始终保持着同一个画风，竹林、树木、花草、岩石、苔翠，阴凉，幽静，舒适，于是，便不再那么急着赶路，干脆一屁股坐在路旁，嘴里衔上一段草梗，如若少年时的自以为潇洒，至于那路牙干不干净，连同路人投过来的疑惑目光，早已忘却脑后，完全沉醉在了迷人的山色之中。

渐行渐远，路的尽头是一片平整的大草地，再转向右，是一组密密麻麻的台阶，顺着台阶上顶，一座外形端正、檐角分明的宝塔矗立于山巅。

拾级而上，不几步，就见左侧林中有一片建筑，王桂宏在《乡愁》一书中提到它是西林寺，不过，由于有遮挡，人无法前往，可正是这种“想去却去不了”，更让人体悟，深山藏古寺其实是一种大意境。

继续向上百个台阶，来到半山腰的一个平台，驻足停歇，未曾想，这里竟是一个绝佳观景处：西面，长江一下子冒了出来，像条长长的绸带，船只停在上面感觉舒服得很，半天都不见挪动一下，长江好像不再“浩瀚”，王湾笔下的“潮平两岸阔”景象尽收眼底，一座大桥横跨长江，穿过碧绿的田野和金黄的花海，

飘逸地向南游去，颇让人感觉壮观。

向东，宝塔就在眼前，塔基周围人影依稀可见，塔的右侧还有个亭子，看上去如同一个“介”字，线条简约，清秀灵动，再向右，一条长长的山脉匍匐向前，山脊上的护栏和红旗清晰勾勒出了山的优美外形，就像旗袍之如美人，在这明媚春光里，真是：我看青山多妩媚。

那，青山如何看我？我以为，欣赏一座山带给人的自然之美，譬如，山清水秀，山色空蒙，山花烂漫，只能算是第一层次的回报，而用以养心，则是人们宁愿挨累也不停向上攀登的动力所在。

正如爬这盩山，她首先满足你的，是好奇心。“盩”字的由来，可以说妇孺皆知，可这山究竟长啥样，在如今旅游火热的年代，自然很有卖点。其实，秦始皇到底来没来过，似乎已没那么重要，这正如那些身上有故事的人，纠缠于一些细枝末节，反而会失去味道。

盩山，虽说只有两百多米高，可在这江南水乡，已属峻峭挺拔之列，登山山顶，俯瞰的不只是长江横贯，一桥一架，更有远方的村庄、楼房、工厂和流动于其间的烟火与活力，人的进取心在这一刻也因海拔的升高而增强。

在盩山的众多景点中，最有名的莫过于山巅的那个报恩塔。对陈阳阳修建此塔的两个版本，你更愿意相信哪一个，其实也同样不重要，但有一点是真的，就是沿塔静静地走上几圈，仰望笔直的塔身，凝视青色的塔砖，你会思绪万千，在心中想起和感谢有恩于自己的人。

这两年，盩山日出已成为一个网红打卡点，不只是本地人，连江对面的泰州、扬州等地的游人也慕名而来，许多住在山下温泉酒店的客人，早上四点钟就起床爬山，为的就是目睹那红日喷薄、霞光万丈的壮丽景象，更为有了顺遂心中的一份念想：紫气东来，未来更好。

陶弘景说，山中何所有，岭上多白云。盩山上的白云，或许因为有了长江陪伴，更加的洁白、飘逸和美丽。坐在岩石上或者干脆躺在草地里，仰望那或聚或散或动或静的云彩，你

会感受一种不一样的放松，而你的平常心也会再增一分，对名利、对物质等牵绊的东西多一份超然的认知。

盩山，是一座英雄山。在此山上，唐代时设有雒山戍，宋代屯兵抗金，明朝时痛击倭寇，鸦片战争时打得英国侵略者魂飞魄散。置身那些印着时光痕迹的古炮台前，回想先贤们的英勇壮举，怎不让你多一份家国情怀，增一份斗志雄心。

当下，人们的物质条件越来越好，可心有时却难免累，可心，偏偏需要养。在我们身边，就有这样一座山，爬起来并不是那么艰辛，却可同时满足你的好奇心，增添你的进取心、感恩心、信心、平常心和斗志雄心，这“性价比”，多高！

盩山，至少于我的心中，是最好的养心福地。

今年的新区人，和全国一样，摆脱了三年疫情的影响，更多了一份浪漫。

此前十多年，郁金香一直种在有摩天轮的心湖一带，而今年春天，它们尽情地开放在了盩山脚下，五颜六色，绚丽多姿。新区人给这一年的文化节起了一个很有味道的主题：我在盩山“郁”见你。

其实，所有的爬山，除有益于养心外，还特别适合于相恋相爱，带给人纯真与美好，这是我所理解的人为什么要爬山的第三个层次。

盩山，在如今网络发达的时代，正成为一个适宜遇见、适合相恋的幸福之山，我在爬山的一路上，其实，除了看见自然的美景，更看见许多男孩女孩手牵手、有说有笑的动人风景。

我不由想起，新区人为这山量身定做了一条宣传语，叫“一见倾心，一生真爱”，我喜欢这样的“郁”见。

来，爬盩山去！作为一名新东乡人，我发出这个邀请，并借用扎西拉姆·多多的诗体，表达真诚和期待：你来，或者不来，我都在这里等你；因为，盩山永远在那里，我对你的情永远在心里。